

## 「優易賞」優惠計劃 (「優惠」)

### 之條款及細則

本條款及細則須與本行的服務條款及細則一併閱讀。客戶與本行之間的任何已有產品或服務(如適用) 的其他條款及細則，則不適用於本條款。

1. 此優惠有效期為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，包括首尾兩日或由平安壹賬通銀行(香港)有限公司(本行、我們，並包括我們的繼承人及受讓人)酌情決定的其他日期(「優惠期」)。於優惠期內，在符合下述條款 2 的前提下，客戶可享儲蓄賬戶的現行基本利息(「基本利息」) 以及額外的的優易賞利息(「優易賞利息」)。
2. 如客戶於 2020 年 8 月 24 日或之前在本行成功開立並激活儲蓄賬戶(「儲蓄賬戶」) 將符合此優惠資格。
3. 此優惠僅適用於港元且存款額上限為 88,000 港元。
4. 儲蓄賬戶中的存款將在優惠期內以 7.8%之年利率(「優易賞利率」)賺取優易賞利息。優易賞利息並不包括基本利息。
5. **上述條款 4 中所述之優易賞利率只供參考及並非保證。**本行保留隨時更改上述優易賞利率之絕對權利，客戶可在本行的網站上參閱優易賞利率。
6. 優易賞利率以一年 365 天基準按日計算，並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。儲蓄賬戶的優易賞利息將與基本利息分開支付。
7. 優易賞利息(如有) 將於優惠期結束後兩星期內存入客戶的儲蓄賬戶。
8. 基本利息將按本行不時指定的利率(「基本利率」) 累算。客戶可在本行的應用程式中或在本行網站上參閱基本利率。
9. 此優惠之所有利率、條款及細則以及此優惠之其他細則均由本行酌情釐定。本行保留是否向儲蓄賬戶發放優易賞利息的最終決定權。
10. 本行保留隨時在不需要給予通知的情況下修訂、更改或終止本優惠，或更改本條款及細則(包括但不限於更改優惠期)之權利。
11. 本條款及細則的中文版本僅供參考。如中英文版本之間有任何不一致，概以英文版本為準。